第二十一課 一般的使徒書信: 彼得前書 (The General Epistles: I Peter)

作者

西門彼得具有衝動與善變的個性,他被主呼召從打魚漁夫成為得人的漁夫。在三個不同的場合耶穌呼召他。第一次,耶穌給了他一個新的名字(約翰1:40-42)。耶穌說,"你要稱為磯法",磯法是亞蘭語的音譯,意思是石頭。彼得是希臘文,意思也是石頭。這是耶穌的預言,彼得的性格會改變成為穩當可靠。當耶穌第二次呼召彼得的時候(路加5:1-11),耶穌告訴彼得說,從今以後,你要得人了。第三次耶穌呼召彼得(馬可3:13-16),是在設立十二門徒的時候,他們要跟隨耶穌,而且耶穌要差他們去傳道,並給他們權柄趕鬼。

他與西庇太的兒子雅各與約翰都是耶穌最親近的門徒。這三位使徒在三個重要的場合中與耶穌在一起: 使眶魯(Jairus)的女兒復活(路加福音 8:51),在變形山改變形象的時候(路加福音 9:28),與在客西馬尼園(馬太福音 26:37)。雖然,彼得是對耶穌非常的忠心,但是他也是軟弱的人。在耶穌說到他將被出賣的時候,彼得說他會願意與主同受苦,同死也是甘心(路加 22:31-34;約翰 13:36-38;18:15-27)。但是很快的,他會三次不認主。在彼得悔改之後,耶穌恢復他服事的地位(約翰 21:15-19)。

在使徒行傳中,彼得基本上在前十二章的大部分佔了主要的地位。他是天生的领袖(马可 10:28),而且是十二位门徒的发言人(马可 8:29;约翰 6:67-68;马太 19:27)。他的領導地位,他的传道與衛道都值得佩服。根據傳統在主后 68 年之前,他在尼洛皇帝統治的後期於羅馬殉道,被倒钉十字架。

引用這部使徒書信的外證是很早廣為流傳的,这个外在的見證與其內在的見證相輝映。作者自稱為彼得,耶穌基督的使徒(1:1),長老,與基督受苦的見證者(5:1)。在此書常提及牧者與其照顧羊群,這使我們回憶起耶穌與彼得在約翰福音21:15-18的對話。

日期與目的地

主後六十三年到六十五年符合這部使徒書信所處的時代,這也是傳統對這部書的定年。這是尼洛皇帝在羅馬大肆迫害基督徒的時期(AD64),並可能是4:12提到將來臨火煉的試驗的原因。假如地方政府跟随尼洛皇帝,那迫害的是也会发生在小亞細亞。彼得由"巴比伦"写这书信(5:13),巴比伦很可能代表罗马,因为彼得晚年是在罗马。

這部書信是寫給小亞細亞數個北部省份的基督徒:本都,加拉太,加帕多家,亞細亞,庇推尼。雖然這本書是被認為寫給猶太人的基督徒(分散寄居此區的猶太人),信中所说的也表示是寫給外邦的信徒(比較1:18ff.;4:3-5)。

目的

在保羅的書信中,他沒有講到關於政治的問題,他只要基督徒順從在上掌權的人,因為他們是神所命的(羅馬 13: 1-6)。在絕大部份的新約沒有談到基督徒與政府的關係有幾點原因。首先,基督教的信仰是屬靈的,不是政治的,耶穌說,我的國不屬這世界(約翰 18: 36)。另外,基督教開始的時候,被看成是猶太教的的一支,而猶太教是被羅馬帝国所容許的。在使徒行傳中,記載羅馬的官員對基督教的態度很友好(行傳 16: 36- 39; 22: 24- 29; 24: 12)。

在接近 A D 70 的時候,情況有改變。基督教被看為一個與猶太教不同的宗教。基督教傳講一位由死裡復活的基督,而且將來會有審判,世界會被推翻更新,使人產生懷疑與敌对。尼洛皇帝的迫害是反映羅馬人對基督教的看法。在保羅寫提摩太後書的時候,也可以看到政府容忍的態度改變成為不友好與迫害。

基督徒在這樣的情況之下,要如何的反應呢?彼得是教會的領袖,他覺得他有責任寫出這書信來幫助信徒們在信仰被迫害時,有良好的態度。彼得告訴他們,如果是因為信仰受苦,他們不要以為恥辱(4:12-16)。而且不要以為只有在他們的地方,才有迫害,因為這樣的迫害會是在全帝國裏發生的(5:9)。

彼得寫這部書信帶給那些遭受苦難的人盼望。雖然這部書的主要字彙是受苦,共出現了十七次(基督的受苦七次,1:11;2:21,23;3:18;4:1,13;5:11;基督徒的受苦十次,2:19,20;3:14,17;4:1,13,15,19;5:9,10),其對盼望的引用也出現了五次(1:3,13,21;3:5,15),讓讀者在为信仰受苦中有盼望。基督是我们受苦的榜样,也是我们盼望将来荣耀的根据(1:11)。這部書教導信徒在各樣情況下要順服與有耐心(2:13-17,20)。

彼得是讲"盼望"的使徒,相对说来,保罗是讲"信心"的使徒,约翰是讲"爱"的使徒。

大綱

序言(1:1-2) 作者, 受信者, 與問候。

- I. 救贖(1:3—2:10)
 - 1. 救贖的恩典(1:3-12)
 - 2. 救贖的結果(1:13-25)
 - 3. 救贖的程序(2:1-10)

II. 順服—被拯救者的行为(2:11—3:12)

- 1. 序言(2:11-12)
- 2. 在國(2:13-17)
- 3. 在家户(2:18-25)
- 4. 在家庭(3:1-7)
- 5. 結論(3:8-12)

III. 受苦(3:13-5:11)

- 1. 在基督徒生活中受苦的情形(3:13-22)
- 2. 基督徒生活的本質(4:1-11)
- 3. 基督徒對受苦的反應(4:12-19)
- 4. 勸勉信徒的行為(5:1-11)

結論(5:12-14)

内容

彼得用很多命令式(Imperative)的語氣。由 1:13 開始,他不斷地用了 34 個命令,表示他的直接了當。這是他講道的風格。

1. 要謹慎自守 1:13	18. 心裏尊主為聖	3: 15
2. 要專心盼望主恩 1:13	19. 作為兵器	4: 1
3. 要聖潔 1:15	20. 要謹慎自守	4: 7
4. 要存敬畏的心度日子 1:17	21. 要警醒	4: 7
5. 要彼此相愛 1:23	22. 不要以為奇怪	4: 12
6. 要愛慕靈奶 2:2	23. 要歡喜	4: 13
7. 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 2:13	24. 不要受苦	4: 15
8. 要尊敬家人 2:17	25. 不要羞恥	4: 16
9. 要親愛弟兄 2:17	26. 歸榮耀給神	4: 16
10. 要敬畏神 2:17	27. 將自己靈魂交	4: 19
11. 要尊敬君王 2:17	28. 牧養群羊	5: 2
12. 要順服 2:18	29. 要順服年長的	5: 5
13. 要順服 3:1	30. 以謙卑束腰	5: 5
14. 要同住 3:7	31. 要自卑	5: 6
15. 要同心 3:8	32. 要謹守	5: 8
16. 不要怕 3:14	33. 要儆醒	5: 8
17. 不要驚慌 3:14	34. 要抵擋魔鬼	5: 9

彼得在耶穌死的時候,曾經覺得一切無望,但是後來耶穌復活,他有了活潑的盼望(1:3)。他講到愛耶穌(1:8),是回想耶穌問他的話,"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?"(約翰 21:15,16,17)。他說到牧养神的群羊(5:2),也是回忆到耶稣对他的囑咐。他說到,以謙卑束腰(5:5),也是回憶到最後晚餐時,耶穌束起腰來,為門徒們洗腳(約翰 13:4)。他說到耶穌基督的受苦,在他腦海中,客西馬尼園與十字架記憶猶新。

彼得說救贖不止具有過去與現在的層面,也同樣存在著未來觀點。信徒有這 救贖的未來的益處,而將來的基業也為信徒保留。因為他們知道如此,所以他們能 夠應付將要來臨的試驗。盼望在經文中不是一個對未來迷糊的願望,而是一個對未 來美好的確認。因為我們被基督的寶血救贖(1:19),重生(1:23),與像活石般被建 造成為靈宮(2:5),成為基督圣洁的祭司(2:5),我們可以為祂而活,我們要去榮耀 祂(2:9)。

基督信徒的聖潔行為包含了順服政府(2:13-17), 僕人服從其主人(2:18-25), 正當的夫婦關係(3:1-7)。

作為基督所揀選的祭司,我們要為祂受苦(2:20)。對於這點耶穌基督是我們最好的典範(2:21)。祂在聖經中從未被敘述是那些未得救的人的典範,祂必須先被人們接受為個人的救主。祂在某些層面被描寫為那些因信成為其子民的人的典範(比較腓立比書 2:5-11)。基督徒要認同並分擔基督所受的苦(4:13)。這當然不是說我們可以參與基督為罪受苦,而是因為對祂的信心,奉他的名,而忍受迫害,來參與祂的受苦。"若為作基督徒受苦,卻不要羞恥,倒要因這名歸榮耀給神"(4:16)。

彼得並沒有宣稱他有特別的權威地位,他稱自己為長老中的長老(5:1)。所有事奉基督的人應視基督為大牧者(5:4)。當使徒書信接近尾聲,我們又一次看見關於受苦與榮耀的兩個思潮:"那賜諸般恩典的神,曾在基督裡召你們,得享祂永遠的榮耀,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,必要親自成全你們,堅固你們,賜力量給你們"(5:10)。

彼得前書 3: 18-22 是一段難解的經節。這裡所說,不一定是講死人有第二個機會信主。在 19 節,傳道,是去宣佈或者去告訴。所以,可以是基督向在地獄的靈宣告他在十字架上的得勝,而不是給那些墮落的靈第二個機會信主。

關於洗禮,挪亞與他的家人不是因為水拯救他們,而是他們由水中被拯救。 洪水是災難,他們順從神,所以是藉著(經由)水得救。所以以水禮不拯救人。而 且經由水浸,代表一位信徒經過死亡與復活,會進入將來的榮耀。就像在2:24 節,彼得說的,"他被掛在木頭上,親身担当了我們的罪,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, 救得以在義上活。"這裡彼得說的,與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講的是一樣的。